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:330025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

承辦人:聘用專案助理 許馨予

電話: 03-3366885#27

電子信箱:100388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龍潭區高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1月9日 發文字號:桃家教字第110000267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376735102E_1100002675_ATTACH1.jpg、

376735102E_1100002675_ATTACH2. jpg \ 376735102E_1100002675_ATTACH3. jpg \

376735102E_1100002675_ATTACH4. jpg)

主旨:檢送本中心辦理之「110年愛家電影院」海報電子檔,請 惠予協助運用貴機關網站或公布欄刊登訊息,並鼓勵所屬 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110年愛家電影院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共辦理4場次,以「影片」為媒材,透過與家庭相關的影片欣賞與討論,引導學員討論影片中有關的家人關係、家庭危機處理及性別平等議題,並反思自己的生活。
- 三、為落實防疫,參與民眾需全程配戴口罩,並配合實名制入場、落實個人防護措施及量測體溫,額溫超過37.5度之民眾,請聯繫1922防疫專線並盡快就醫,當日恕不開放入內參與課程,敬請見諒。

四、活動海報可至家庭教育中心網站/最新消息處下載。

正本:本府各局處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學校











